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amma Group Limited**  
**中國伽瑪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4)

**停牌**

應中國伽瑪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之股份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一日下午一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本公司刊發屬股價敏感之主要交易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伽瑪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何志豪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何志豪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馬國雄先生及鄒小岳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海權先生、陳志遠先生及孔慶文先生。